

张家港市财政局 2019 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19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部门的关心支持下，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 年）》为指导，严格对照 2019 年张家港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扎实有效地开展财政法治建设，切实推进依法理财，取得了显著成效。全市财政干部的法治意识、依法行政水平进一步提高，有力地促进了财政职能的充分发挥，确保了各项财政任务的圆满完成。

一、注重学习教育，夯实法治财政管理基础

一是加强学习提高，牢固树立法治思维。党组中心组带头学法用法，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强化依法治国依法行政理念。开展“履职风险防范——以案释法”专题辅导，组织干部加强对新修订《会计法》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法律法规学习，组织财政干部前往复旦大学参加为期五天的集中培训，进一步提高依法行政、依法理财的能力和水平。二是深入开展财政政策法规宣传。积极利用我局微信公众号，大力宣传会计管理、政府采购、行政事业性收费等财经法规和财政支持“两聚一高”各项政策。认真抓好“财政宣传月”活动，市镇两级财政部门联合开展财政政策“六进”活动，采用进社区、农贸市场散发资料，与新闻单位联办财政专版，开展知识竞赛，举办板报画廊联展与评比，悬

挂横幅标语等一系列有效形式，面向全社会进行各种财税政策和法律法规宣传，营造良好的依法理财舆论环境。三是加强对行政事业单位财经法规的培训。2019 我局先后举办政府会计制度、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政府采购、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等各类财经法律法规培训，组织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培训达 600 多人次，促进预算单位健全财务管理机构，完善内控机制，提升财务规范化管理水平。四是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积极组织新进人员参加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知识考试，按照全市统一部署及时开展执法主体、执法人员清理。五是创新实践财政涉法涉诉事务工作机制。制定《张家港市财政局涉法涉诉事务管理办法》，明确业务科室主体责任；进一步规范行政处罚办案流程，全面推进依法行政。

二、坚持依法履职，确保财政规范稳健运行

一是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完善齐抓共管的征管保障体制，牢牢把握组织收入工作的主动权，强化收入形势分析，细化目标任务分解。2019 年，全市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47 亿元，增长 5.8%，税收占比 86.2%，总量位列全省县级市第三，增速位列苏州县市第一。二是强化债务管理，有效防范财政风险。召开全市债务管理工作专题会议，传达贯彻上级债务管理政策精神，增强防范债务风险的政治意识和责任意识。落实市镇两级隐性任务化解方案，进一步强化化债计划执行，将区镇隐性债务化解完成情况纳入高质量发展绩

效考核体系，落实绩效考核责任。推进省纪委、省财政厅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综合监管系统正式上线，实施债务数据全部录入、实时更新。利用财政部全口径债务监测平台等工具，强化债务日常动态监控。三是认真落实国家减税降费政策。成立了实施减税降费工作领导小组，设综合协调、政策落实、征管核算、督察督办、服务宣传五个工作组，统筹推进全市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工作。针对不同的企业类型和规模特点，提供增值税改革咨询问答、政策解读和具体案例分析等“个性化”服务。做好政策性减税调研评估工作，动态调整公布行政事业性收费和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确保做到清单之外无收费。四是继续优化城乡公共服务。始终坚持以人为本、民生优先，集中财力向民生领域倾斜，全力保障城建、文教卫等十大类基建项目和教育、健康惠民等二十项民生实项目顺利实施。拓展政府购买公共服务的范围，绿化、河道保洁、公共自行车、交通信号设施维护等 28 类服务项目被列入 2019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进一步提升、优化公共服务的质量和效率。

三、推进诚信建设，深化简政放权各项改革

一是落实行政审批改革任务。进一步明确政府职能定位，推进简政放权，按照全市统一部署做好“互联网+”政务服务事项梳理、政务服务“一网通”、“互联网+”监管等工作。代理记账机构设立行政许可事项实行“不见面审批”，全年

共办理行政许可事项 7 件。二是强化政府采购信用建设，积极构建政府采购诚信体系。加强对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的诚信考核，落实“双随机、一公开”机制，对社会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项目实行随机抽查、量化考核，确保考核结果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得到运用，全面推进政府采购中信用制度的落实。三是加强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诚信建设。会同相关政府部门充分做好项目筛选和评估论证，促进 PPP 工作规范、有序进行，保障 PPP 项目信息及时纳入平台管理和及时、适时公开。联合项目实施机构，对项目各阶段的信息严格把关，按要求填报信息和上传附件，并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及时完善信息，做到对 PPP 项目全生命周期的信息监管，督促各阶段项目参与方履行其诚信职责。四是市级专项资金申报实行信用承诺制，要求资金申报单位提供信用承诺书，根据市级专项资金管理的有关要求和诚实守信原则，对自身的信用状况、申报材料的真实性、遵守市级专项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以及违约责任作出书面承诺。五是积极推进会计行业诚信建设。坚持开展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和小金库治理监督检查，推进会计行业诚信建设。

四、推行政务公开， 打造阳光透明财政政务

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加快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全过程公开。一是全面实施预决算公开。2018 年全市和市级预算执行情况、2019 年全

市和市级预算安排情况、2019 年调整预算情况、2018 年全市和市级决算情况、政府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项目目录清单等信息均在江苏省预决算公开统一平台、张家港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同步公开。深化部门预算公开，2019 年市级部门 81 家，除了 4 部门经保密部门审批可不公开外，77 家市级部门全部推行预算决算公开。二是规范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答复工作。完善内部流程，建立局办公室扎口受理，业务科室提出答复意见、政策法规科进行法律审核的依申请公开工作处理机制，采用统一规范的答复文书格式。今年以来，我局共收到依申请公开 2 件，已在规定期限内全部及时答复，没有发生行政复议和诉讼事项。。三是对接行政机构改革，做好财政部门权力责任清单权力事项和法律依据的调整工作，按规定及时公开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